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文件

SICHUAN TAIJI PHARMACY CHAIN LTD.

川太药连字〔2022〕140号

签发人：蒋 炜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安全管理组织机构成员 及职责的通知

各部门、片区及门店：

按照国家《消防法》、《安全生产法》、《突发事件应对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为加强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简称：四川太极连锁）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建设，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充分发挥群防组织和领导作用，更好地为公司的经营管理服务，现将调整后的安全管理组织机构成员及职责下发，请各部门、片区及药店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

公司安全管理组织机构成员任期至2023年12月31日，在任期内如因人事变动或调整的，由继任者继续履行相关工作职

责。

附件：安全管理组织机构成员及职责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3日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6日印发

拟稿：彭 健 校核：彭 健

(共印 2 份)

附件：

安全管理组织机构成员及工作职责

一、安全生产委员会（简称安委会）

（一）成员

1. 主任：蒋炜（执行董事、总经理）

2. 副主任：袁春（副总、分管安全）、谭莉杨（副总、兼营运部经理）

3. 委员：赖习敏（副总经理、兼采购部经理）、杨小春（高级经理、监事）、吴灵莉（高级经理）、杨昕（财务部经理）、何玉英（质管部副经理）、何建菊（信息部经理）、何莉莎（商品部经理）、王灵（外销部经理），陈柳（慢病管理部经理）、黄华（新零售部经理）、陈晓莉（综合管理部副经理）、彭健（综合管理部副经理）

（二）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安全办）设在综合管理部，负责日常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安全办主任：彭健（兼）

安全办副主任：陈晓莉（兼）

工作人员：张蓉、刘春红、梁洪森

（三）主任（总经理）工作职责：

1. 组织制定和批准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预案；

2. 组织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3. 每季度主持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4. 保障本单位安全生产经费投入；
5. 组织或参与安全检查、整改重大隐患整改。
6. 批准表彰安全生产先进集体和个人。

（四）安委会工作职责：

1. 组织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2. 组织制定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3. 组织制定培训计划，并实施本单位的安全生产教育活动；
4. 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经费投入的有效实施；
5. 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经营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6. 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生产经营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7. 及时、如实报告安全事故。
8. 总结和表彰安全生产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二、防火委员会

（一）成员

1. 主任：蒋炜（执行董事、总经理）
2. 副主任：袁春（副总，分管安全）、谭莉杨（副总、营运部经理）
3. 委员：赖习敏（副总、兼采购部经理）、杨小春（高级

经理)、吴灵莉(高级经理)、彭健(综合管理部副经理)、陈晓莉(综合管理部副经理)、杨昕(财务部经理)、何玉英(质管部副经理)、何建菊(信息部经理)、何莉莎(商品部经理)、王灵(外销部经理)、陈柳(慢病管理部经理)、黄华(新零售部经理)

(二) 防火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简称:防火办)和应急救援指挥部,设在综合管理部内。

彭健兼任防火办主任,负责公司日常消防安全监督管理、检查、指导和教育培训等工作。

(三) 防火委员会主任(总经理)职责:

1. 组织实施本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2. 组织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明确本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和各部门、片区、药店、柜组和岗位逐级防火安全责任人;
3. 制定和批准公司消防规章制度和消防安全操作规程;
4. 制定和批准公司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组织演练;
5. 保障消防安全经费的投入;
6. 组织和参与防火检查、重大隐患的整改工作;
7. 每季度召开专题消防安全工作会,总结、分析和部署公司的消防工作,批准表彰消防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

(四) 防火委员会工作职责:

1. 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明确本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

消防安全管理人和逐级消防安全责任人。组织实施本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2. 组织制定消防规章制度和消防安全操作规程；

3. 开展消防法规和防火知识的宣传教育，对从业人员进行消防安全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的防范意识；

4. 开展防火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消防安全重点部位还应实行每日防火巡查，并建立巡查记录；

5. 保障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畅通，保证防火分区防烟分区、防火间距符合消防技术标准；

6. 按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设置消防安全标志，确定消防设施的操作维护人员，保障消防设施器材、消防安全标志完好有效，建筑消防设施的检测归园区负责，需要向当地公安消防机构备案时向园区索取复印件。

7. 组织扑救初期火灾、疏散人员，维持火场秩序，为专职消防队扑救火灾、抢救人员提供便利，并保护火灾现场，协助火灾调查；

8. 确定消防安全重点部位并设置重点防火标志，确定相应的消防安全管理措施；

9. 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定期组织消防演练；

10. 建立防火档案；

11. 召开专题消防安全工作会，总结、部署、评比和表彰消防工作。

三、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

（一）成员

1. 主任：蒋炜（支部书记、总经理）
2. 副主任：袁春（支部副书记、副总）
3. 委员：赖习敏、谭莉杨、杨小春、吴灵莉、彭健、陈晓莉、何建菊、杨昕、何玉英、王灵、何莉莎、陈柳、黄华

（二）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简称：综治办）设在综合管理部内，彭健（兼）任综治办主任。

（三）工作职责：

1. 贯彻执行有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方针和政策；
2. 制定本单位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计划，落实目标管理责任制；
3. 督促、检查各部门对综合治理工作的落实情况；
4. 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治安防范活动，建立健全群防群治网络；
5. 开展员工政治思想教育和法制教育，增强法制和道德观念；
6. 鼓励员工自觉维护社会治安秩序，敢于同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
7. 调解内部纠纷、缓解矛盾，消除不安定因素，维护职工队伍稳定；
8. 落实“法能功”和“吸毒”人员的帮教和监控工作，减

少重新违法犯罪；

9. 及时掌握社会治安动态，维护单位内部治安稳定；

10. 总结和推广综合治理典型经验，表彰综治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

四、治安保卫委员会

（一）成员

1. 主任：蒋炜（支部书记、总经理）

2. 副主任：袁春（支部副书记、副总）

3. 委员：赖习敏、谭莉杨、杨小春、吴灵莉、彭健、陈晓莉、杨昕、何建菊、张蓉

（二）治保会办公室设在综合管理部，彭健兼任治保会办公室主任，并负责开展日常治安保卫工作。

（三）工作职责：

1. 向员工及群众进行保障公民合法权益、遵守社会主义法制和提高警惕性的教育；

2. 组织员工搞好本单位治安防范工作，落实治安保卫制度；

3. 研究部署各个时期的治保工作，保证治保工作的资金投入，决定治保工作的重大奖惩；

4. 宣传和组织职工群众做好以防窃，防盗，防火，防治安灾害事故为中心的安全防范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5. 检举揭发违法分子和其他刑事犯罪分子的破坏活动，协助政府教育，挽救，改造轻微违法犯罪人员。

6. 对重点人口进行帮教和控制，及时向政府及公安机关反映单位动态和有可能危害社会治安的纠纷和闹事苗头，积极做好教育疏导工作；

7. 协助公安机关对案件的调查，保护案件现场，积极提供破案线索，对现行违法犯罪份子进行控制或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五、调解委员会

（一）成员

1. 主任：袁春（副总、工会主席）
2. 副主任：吴灵莉
3. 委员：杨小春、张蓉、张智玲、王晓燕、彭健

（二）调解委员会办公室设在综合管理部内。

（三）工作职责：

1. 及时掌握员工思想动态，认真分析纠纷苗头，及时协调和化解，要把纠纷消除在单位可控防范内，防止矛盾进一步激化，影响社会稳定；

2. 调解员工之间、员工与领导之间、员工家庭之间矛盾纠纷，维护队伍团结与稳定；

3. 调解单位与周边邻里之间矛盾纠纷，促进邻里关系和睦；

4. 在调解中做到实事求是，以理服人，不弄虚作假，不得泄漏公司机密；

5. 做好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教育员工遵纪守法和遵守社会公德；

6. 做好调解纠纷的起因、经过与处理结果的登记工作。

六、预防恐怖袭击工作领导小组

（一）成员

1. 组长：蒋炜（执行董事、总经理）

2. 副组长：袁春（副总、分管安全）、

3. 成员：赖习敏（副总、兼采购部经理）、谭莉杨（副总、兼营运部经理）、杨小春（监事、高级经理）、吴灵莉（高级经理）、陈晓莉（综合管理部副经理）、彭健（综合管理部副经理）、杨昕（财务部经理）、何玉英（质管部副经理）、何建菊（信息部经理），王灵（外销部经理）、何莉莎（商品部经理），陈柳（慢病管理部经理）、黄华（新零售部经理）。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反恐办）设在综合管理部，彭健兼任主任，陈晓莉兼任副主任。

（三）工作职责：

1. 研究分析反恐怖斗争形势，按照市局及辖区派出所对反恐怖斗争总体部署，制定本单位有关反恐怖工作具体措施；

2. 组织开展反恐怖基础防范工作；

3. 指导落实应急处置的准备工作；

4. 指挥发生在公司内的恐怖袭击事件的救援处置工作；

5. 配合公安机关对袭击事件、案件及线索的调查；

6. 完成上级反恐防恐工作机构交办的有关任务。

七、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

(一) 成员：

1. 组长：蒋炜（支部书记、总经理）

2. 副组长：袁春（支部副书记、副总）

3. 成员：谭莉杨（副总、兼营运部经理）、赖习敏（副总、兼采购部经理）、杨小春（监事、高级经理）、吴灵莉（高级经理）、陈晓莉（综合管理部副经理）、杨昕（财务部经理）、何玉英（质管部副经理）、何建菊（信息部经理），王灵（外销部经理）、何莉莎（商品部经理），陈柳（慢病管理部经理）、黄华（新零售部经理）、彭健（综合管理部副经理）。

(二) 维护稳定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维稳办）设在综合管理部内，吴灵莉兼任维稳办主任，彭健、陈晓莉兼任副主任。

(三) 工作职责：

1. 在辖区及当地公安机关维稳办的指导下，贯彻落实党中央、各级党委、政府关于维护稳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总体部署；

2. 负责统一决策，组织指挥、协调开展单位内部的维护稳定工作；

3. 及时掌握，深入研判，协调解决影响内部稳定的矛盾和问题；

4. 组织指挥开展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5. 完成各级领导交办的其他维稳工作事项，确保内部安全和谐稳定。

八、公司应对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一）成员

组长：蒋炜（执行董事、总经理）

执行副组长：袁春（副总）

副组长：谭莉杨（副总）、赖习敏（副总）

组员：杨小春、吴灵莉、杨昕、何建菊、何玉英、何莉莎、赖习敏、谭莉杨、陈柳、陈晓莉、王灵、黄华、彭健

（二）疫情防控办公室设在综合管理部，吴灵莉兼任疫情防控办主任，彭健、陈晓莉、何玉英兼任副主任，工作人员：张蓉、刘春红、梁洪森

（三）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职责

1. 组长负责疫情防控工作的总体统筹部署，向上级主管部门领导汇报公司疫情防控工作情况；

2. 执行副组长负责执行、落实公司的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及时向组长汇报疫情防控工作落实情况；

3. 副组长负责按照公司防控总体统筹部署，协助执行副组长抓好督促、指导、检查、协调等疫情防控相关工作；

4. 各成员负责人按照公司疫情防控部署要求，负责督促、指导、协调本部门（片区）的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及组织人员情况摸排、信息收集、报送等工作。

5. 按照部署开展对突发紧急情况的应急处置及相关工作。

（四）疫情防控办工作职责

1. 组织制订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措施，定期收集、汇总、上报疫情防控工作相关信息；

2. 抓好疫情防控相关的知识宣传、要让员工认清疫情的危害性，掌握防范知识，齐心协力打赢疫情防控战；

3. 负责防疫物资材料的准备、发放工作；

4. 定期开展防控工作的督促检查。

5. 做好重大疫情后的复工复产方案、预案等资料。